

嵩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河道治理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

公 众 参 与 说 明

嵩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河道治理工程)

嵩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河道治理工程)

嵩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河道治理工程)

嵩县木植街乡人民政府

2021 年 12 月

1. 概述

1.1.项目背景

2021年2月21日，中央、国务院发布2021年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即这是21世纪以来第18个指导“三农”工作的中央一号文件。2020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文件指出，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要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2020年，中共洛阳市委办公室、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合出台印发了《洛阳市新时代大保护大治理大提升治水平兴水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上下游、干支流、左右岸和城乡进行统筹考虑，实现市域内黄河、淮河、长江三大流域治理全覆盖。同时深入调研分析影响全市生态环境治理成效的关键因素，追本溯源制定治理方案，做到“有的放矢”。

《方案》实施后，将有效提高全市域河道防洪能力，改善河流水质，加强水土流失治理，提升沿岸生态环境，保护自然岸线，实现水资源科学配置和高效利用，推动洛阳黄河流域及全市域水生态环境全面改善和持续提升。

1.2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本次项目确定的重点规划段河道均位于木植街乡北汝河升坪至大力坡段，全长14km，沿岸多为村庄和耕地等，这部分河道沟槽深浅不一、断面变化较大，河道淤积严重、垃圾堆填、行洪断面较小，部分河道两岸较低，影响河道防洪安全，危及两岸安全；河道两岸多为土质岸坡，局部岸坡冲刷严重，影响岸坡稳定，部分河段河槽下切较深，滩地剥蚀坍塌严重，大量蚕食河道两岸岸坡。同时，两岸局部植被破坏严重，生态环境恶劣。

2、项目的建设是提高木植街到升坪一带整体人居环境、提高防洪能力、培育地方经济发展、乡村振兴的需要。

3、项目的建设是落实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的需要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 2020 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2021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要求“十四五”时期，是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依然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依然在农村。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重点难点在“三农”，迫切需要补齐农业农村短板弱项，推动城乡协调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潜力后劲在“三农”，迫切需要扩大农村需求，畅通城乡经济循环；应对国内外各种风险挑战，基础支撑在“三农”，迫切需要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要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一项重大任务，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广大农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4、2021 年嵩县发生了多年不遇的洪水，木植街乡北汝河段遭遇了严重的洪涝灾害，沿河岸坡被洪水冲刷严重，影响岸坡稳定，部分河段出现岸坡垮塌。洪水夹带着大块砂石冲入河道，河道泄洪之后大量的砂石滞留在河道，严重影响河道内水流流速，如果不及时清理河道内大量的砂石，特别是大的鹅卵石，丰水期时会严重影响河道行洪，给北汝河沿岸居民安全带来隐患。

1.3 项目由来

依据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对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代码：2107-410325-04-01-598353。可研批复主要包括木植街街区改造及新建污水管网处理系统、河道治理工程、升坪商业街建设、山地民俗康养公园、冷水沟引

水及旅游开发、大力坡青少年农业体验基地 6 个子项目。本次环评的评价范围仅包括其中一个子项目，木植街乡北汝河升坪至大力坡段的河道治理工程。结合本次治理河段的实际情况，本次工程仍维持原有河道走势，对河道内的砂石进行障碍清理，按设计标准修筑、加固堤防，整修岸坡，避免洪水冲刷破坏，并进行生态绿化修复。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五十一、水利”中的第 128 项“河湖整治（不含农村塘堰、水渠）”，此类别“涉及环境敏感区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本项目为北汝河治理项目，部分河道在木植街乡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因此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1 年 9 月 5 日嵩县木植街乡人民政府委托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我公司接受任务委托后，根据建设项目特点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进行了现场详细调查、实地踏勘，收集相关资料等工作，在上述工作基础上于 2021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2.1 公示信息内容

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在环保信息网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告知公众拟建项目建设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2021 年 11 月 10 日在环保信息网进行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同时在周边敏感点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期间同步在“东方今报”进行了两次意见征询，公示内容包括工程概况、环境影响及控制措施、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要点、公众参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以及公众提出建议的方式等。

2.2 公示载体

2.2.1 网络公示

建设单位于2021年9月8日在环保信息网（网址：<http://www.hnhbxxw.com/hpksinfo-140.html>）进行了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环保信息网 环保信息公示, 公众服务平台

输入关键字查找 搜索

首页 环评验收 环境检测 环保工程 排污许可 环保管家 信息公示 政策法规 招聘纳士 联系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众参与公示

高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日期: 2021-09-08 14:00 访问量: 89 类型: 公众参与公示

高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 1、项目名称: 高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 2、建设项目概要: 高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位于木植街乡升坪、冷水沟、木植街、大力坡一线, 沿汝河河道14公里, 总投资12650万元。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1) 建设单位名称: 高县木植街乡人民政府
- (2)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
- (3)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18338868100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1) 评价机构名称: 河南松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 评价机构联系人: 董工
- (3) 评价机构联系方式: 电话: 18037995886
邮箱: hnsqbhbj123@163.com

四、环评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1、工作程序
在核实工程资料, 确定项目污染源基础上, 结合建设地区环境现状, 环境保护目标, 分析项目环境影响程度和范围, 评价项目建设可行性; 结合国家环保政策法规、公众意见和环境影响分析结果, 提出环境保护措施要求和建设。
- 2、工作内容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污染源调查、工程分析、环境影响预测评价、环境风险评价、污染防治对策分析、公众参与、环境管理、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规划相容性分析等内容。目的是通过了解工程排污和环境现状, 预测本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提出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 非环境保护方面的内容不在本次征求范围内。本次公示主要征求公众对于项目选址是否认可; 重点关心项目建设过程以及营运过程中可能存在的环境问题; 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 公众可通过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或面谈等方式来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看法。

公众发表意见请留下您的姓名及基本情况(单位或住址、文化程度、职业、联系方式等), 以便必要时进行回访。环评单位将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反应公众意见和建议。

七、信息发布有效期限

自信息发布起10个工作日内。

高县木植街乡人民政府
2021年9月8日

建设单位于2021年11月10日在环保信息网（网址：<http://www.hnhbxxw.com/hpksinfo-149.html>）进行了第二次网上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2.2.2 报纸公示

建设单位于2021年11月10日至11月23日期间在东方今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本项目

[illegible]

(1) 第二次公示

建设单位于2021年11月10日在项目所在地木植街乡政府门口及附近村庄进行了现场张贴公示。现场张贴公示照片如下。



木植街乡现场公示照片



北岭村现场公示照片



竹林村现场公示照片



升坪村现场公示照片

2.2.3 项目名称变更

2021年11月26日，嵩县环境保护局在嵩县木植街乡主持召开了《嵩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审查会，技术评审会上技术评审专家认为该项目名称不合适，依据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21年8月6日对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项目代码：2107-410325-04-01-598353。可研批复主要包括木植街街区改造及新建污水管网处理系统、河道治理工程、升坪商业街建设、山地民俗康养公园、冷水沟引水及旅游开发、大力坡青少年农业体验基地6个子项目，

本次环评的评价范围仅包括其中一个子项目，木植街乡北汝河升坪至大力坡段的河道治理工程，因此，现将原项目名称“嵩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更改为“嵩县木植街乡汝河段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河道治理工程）”。

4. 公众意见处理

通过此次公众调查，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说明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持支持态度。建设单位承诺要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管理，在发展经济的同时，尽力减少对当地环境的影响。

5. 其他内容

嵩县木植街乡人民政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进行了公众参与工作，公司承诺公众参与过程客观、真实，请各级环保部门和公众进行监督。